

##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5日以电话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出席人数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遇宝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过适当的召集和通知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决议内容及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生

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